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3-076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毛松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毛松英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毛松英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5-83100181

联系传真：0575-83100181

电子邮箱：ir@alkpharm.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嵊州市嵊州大道北1000号

特此公告。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28日

附件：

简历

毛松英女士：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上海达克罗涂复工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审计部长、万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执行监事，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湖南科瑞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昂利康锦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白云山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汉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松英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 105,125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毛松英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毛松英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